

证券代码: 300408

证券简称: 三环集团

公告编号: 2020-64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环集团	股票代码	3004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瑞英	吴晓淳	
办公地址	广东省潮州市凤塘三环工业城内综合楼	广东省潮州市凤塘三环工业城内综合楼	
电话	0768-6850192	0768-6850192	
电子信箱	dsh@cctc.cc	dsh@cctc.cc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49,230,035.82	1,362,286,574.39	2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6,100,321.83	468,885,369.17	1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98,484,929.65	426,406,144.59	1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6,557,039.18	982,523,073.39	-5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7	18.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7	18.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1%	6.33%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86,263,145.10	8,571,679,683.32	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06,023,088.43	7,509,920,113.02	3.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3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潮州市三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3%	645,357,85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32%	92,465,775	0		
张万镇	境内自然人	3.08%	53,592,000	40,194,0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其他	1.73%	30,000,00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	27,502,680	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36%	23,679,914	0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境外法人	1.28%	22,164,001	0		
谢灿生	境内自然人	1.22%	21,149,600	15,856,2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1.15%	20,001,342	0		
徐瑞英	境内自然人	1.13%	19,676,480	14,751,3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潮州市三江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张万镇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潮州市三江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电子陶瓷行业，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度挖掘产业潜在需求。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全球逐步复工复产，同时受益于5G与国产替代驱动，电子行业需求逐步回暖，下游厂商进入补库存期，公司主要产品订单充足、各项业务趋势向好，公司相关产品销售额增速明显提升。

此外，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向“5G通信用高品质多层片式陶瓷电容器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及“半导体芯片封装用陶瓷劈刀产业化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自身的科研技术水平、运营服务能力，丰富产品线，同时有助于打破国外市场垄断局面，为国内相关产业的发展助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4,923.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1.06%；营业利润65,990.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3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5,610.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60%，主要原因是受前述疫情防控形势好转以及行业趋势向好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相应增长。公司营业成本85,648.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9.71%，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将资产负债表中部分“预收账款”重分类为“合同负债”。	董事会已批准	“预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21,633,994.60元，重分类后“预收账款”本年年初余额为473,455.32元，“合同负债”本年年初余额为21,160,539.28元。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前述通知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并相应调整了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度上半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7家，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广州三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2020年04月09日